

上好“第一课” 根植民族情

本报讯(记者岳科坚 通讯员康钦媛)为切实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日前,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三位党员法治副校长分别受邀到呼和浩特市曙光学校、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名都小学、苏虎街实验小学讲授“开学第一课”。

本次开学第一课,法治副校长们聚焦铸

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通过开展主题升旗仪式、国旗下演讲以及法治主题教育课等形式宣讲民族团结进步内容,教育引导青少年了解中华民族形成发展过程以及中华民族精神的核心内容,切实增强民族认同感。通过本次活动,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种子埋入每个孩子的心灵深处。

今后,新城区人民检察院将以“从‘新’出发,‘未’你成长”的党建品牌为引领,不断推进党建工作与未成年人检察业务深度融合,凝聚起未检工作的强大合力,以未成年人保护为核心,充分发挥未成年人检察职能,助力建设宜学之城,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爱心联动救助 传递“检察温度”

锡尼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人民检察院、杭锦旗工商联积极落实共同签署的《关于鼓励爱心企业参与司法救助实施办法(试行)》的文件精神,邀请爱心企业人士,共同走访慰问了17名司法救助对象。

救助对象黄某某的父亲紧紧握住检察官项婷的手感激地说:“感谢检察院对我们家的持续关注,感谢工商联和爱心企业家对我们的暖心慰问、关心和支持。”黄某某还表示,在检察机关的关心和帮助下,家庭困难已经得到纾解,生活渐渐回归正常。

项婷说:“司法救助是关心群众疾苦、传递社会正能量的暖心工程。我们一定会以‘求极致’的工作理念办好每一起司法救助案件,为符合条件的当事人解决实际困难,传递‘检察温度’。”

下一步,杭锦旗检察院将继续积极与工商联一同引导企业参与社会化司法救助,建立参与司法救助“意向企业库”。

(闫雪娇)

筑牢政治忠诚 严守廉洁底线

本报讯(记者宋宏颖)日前,赤峰市巴林左旗人民检察院召开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自治区、赤峰市、巴林左旗纪委监委全会精神,总结回顾了2023年全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并对2024年相关工作进行部署。

会议强调,2024年全院要切实加强政治建设,持续筑牢政治忠诚,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反对“七个有之”。要严守廉洁自律底线,坚持将纪律挺在前面,持续深化对“四风”问题的查纠整治,密切关注“四风”新动向,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作为重点来抓,盯牢重要节点、重点领域,突出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整治。要全面加强责任落实,始终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持续完善检察机关一体推进“三不腐”、防治“灯下黑”机制,把全面从严治党治检要求落到实处,着力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全院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坚持走人才强检之路 推动口岸高质量发展

满洲里讯 近年来,呼伦贝尔市满洲里市人民检察院涉外检察人才培养取得新进展。

该院持续加强涉外检察人才队伍建设,科学组建双语办案团队,配齐配强双语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书记员,提升法律监督能力和诉讼保障水平;选派双语检察人员参加各类双语培训班,提高外语应用能力,撰写双语检察信息,传递检察温情,讲好检察故事。

2024年,该院认真学习贯彻上级检察长会议精神,持续深化“全区沿边口岸检察统一行动”,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内蒙古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职服务保障沿边口岸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化口岸检察专业队伍建设,接续开展涉外检察人才培养和应用,检察办案工作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满洲里市检察院坚定不移走人才强检之路,进一步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口岸检察队伍建设,把专业素能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为推动口岸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辛清蕊)

用好法治教育资源 护航未成年人成长



巴彦库仁讯 为进一步做好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工作,切实强化青少年法治意识,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呼伦贝尔市陈巴尔虎旗人民检察院在新学期伊始,联合旗委宣传部、巴彦库仁镇巴彦社区等单位开展了留守儿童走进检察院学习参观活动。

活动中,同学们在未检工作人员的带领和讲解下,逐一参观了童蒙未检工作室、心理咨询室、模拟法庭和法治教育基地等

场所。参观学习期间,同学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近距离体验了VR场景,积极参与现场答题等互动环节,以案例式、沉浸式、体验式互动模式学习了涉未成年人方面的法律知识。

下一步,陈巴尔虎旗检察院将持续发挥好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的作用,用好法治教育资源,全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快乐成长。

(海兰)

构建保护体系 守护少年的你

建成集办案和管护帮教为一体的、占地300余平方米的未检专属办案区。

对涉及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形成全院一盘棋理念,建立“公益诉讼+未检”、“民事+未检”等办案新模式,积极稳妥开展公益诉讼“等”外领域探索,针对与未成年人成长息息相关的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排查,督促有关部门有效整改,依法维护社会公益。同时,密切“公检法司”协作配合,通过联席会议会商实现未成年人“一站式”法律援助。

(田甜)

加强“地铁”协作 提升工作质效

通辽讯 近期,通辽铁路运输检察院两个办案组到科尔沁区人民检察院,分别就办理环境资源类刑事案件和通辽市经济开发区刑事案件展开工作。

此举是科尔沁区检察院全面落实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永君在通辽市检察机关调研时关于加强区域内“地铁协作”的讲话精神的实际举措,科尔沁区检察院将与通辽铁路运输检察院“双向奔赴”共同打造过硬队伍,不断提升业务水平和监督能力,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公益诉讼担使命 司法为民践初心

阿勒腾席热讯 3月4日,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召开了推进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行动新闻发布会。

发布会上,伊金霍洛旗检察院对近年来公益诉讼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了介绍,发布了《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推进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行动方案》。

近年来,伊金霍洛旗检察机关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工作理念,稳步推进“三色融合、守护绿城”“党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品牌创建,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

察职能,找准运用检察力量做实司法为民、服务大局的切入点和着力点。2022至2023年,该院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91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案件84件,诉前整改率达到97.6%,针对两件诉前检察建议解决不了的涉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领域的案件,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并获得法院判决支持,有效提升了制度的监督刚性;办理民事公益诉讼案件7件,起诉7件,诉讼请求全部获得法院支持,为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护。

(陈小芳 刘磊)

回访监外执行人员 了解社矫改造情况

天山讯 为进一步了解暂予监外执行人员在社区矫正期间的改造情况和服从管理情况,日前,赤峰市人民检察院和赤峰监狱回访组到阿鲁科尔沁旗,回访了罕乌拉司法所管辖的暂予监外执行人员袁某。

回访组到暂予监外执行人员袁某家,通过实地查看、与家属谈话、查阅病情检查资料等方式,详细了解袁某的病情、自理能力、生活情况等,要求他在矫正期间要遵纪守法,服从管理,按时提交病情复查情况。随后,回访组在罕乌拉司法所查看了暂予监外执行人员袁某的社区矫正档案、延长复查期限的相关资料,并听取了司法所工作人员的汇报。

回访组对该旗暂予监外执行人员的监管、教育和帮扶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并就如何进一步做好暂予监外执行人员的监管教育工作,与社区矫正工作人员交换了意见。

通过此次回访,不仅加强了监狱与地方的工作衔接,也有利于进一步促进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化建设。

(其布日)

警示教育不止步 守护平安不“打烊”

大板讯 赤峰市巴林右旗司法局积极落实各项工作措施,确保社区矫正工作安全稳定,切实筑牢社区矫正安全稳定“防火墙”。

未雨绸缪,警示教育不止步。近期,该局社区矫正执法大队、各司法所利用集体学习和个人教育相结合的模式,分别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警示教育活动,切实强化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意识。采取签订四个不发生“承诺书”等形式强化教育监管工作,教育引导社区矫正对象遵纪守法,杜绝发生酒驾、寻衅滋事、赌博等违法行为。

防患未然,节日监管不懈怠。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工作要求,该局社区矫正执法大队、各司法所利用信息化核查手段,强化排查频次,及时掌握工作动态。严格落实分类管理制度,充分发挥社区矫正小组作用,结合矫正对象每日签到情况,做到“三个及时”,即有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处理、及时汇报。春节期间,未发生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问题。

坚守岗位,守护平安不“打烊”。该局社区矫正执法大队、各司法所工作人员牢固树立过严就是过关的思想,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处处如履薄冰”的危机感,坚守岗位,加强“线上+线下”巡查工作,及时处理社区矫正对象越界、关机停机等情况。认真做好信息收集反馈工作,第一时间向市局上报工作情况,确保节日期间社区矫正工作信息畅通。

(秋旋)

强化风险研判措施 织密社区矫正防线

经棚讯 为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对象重点时间节点的监管教育,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遵纪守法意识,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司法局浩来呼热司法所坚持早分析、早部署、早安排的原则,组织召开社区矫正工作分析研判会议,司法所干警、片区民警、矫正小组成员参加会议。

会议总结了春节期间社区矫正安全工作情况,矫正小组成员对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生活、工作表现、思想精神状态等方面进行交流发言,并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管理工作进行分析研判。

会议要求,要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和帮扶教育,拓展认罪悔罪教育、法治教育、道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案例警示教育等多种警示教育形式,着力纠正社区矫正对象错误的思想和行为,督促社区矫正对象时刻绷紧法纪之弦、筑牢自律之堤。

会议强调,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增强忧患意识,严格落实社区矫正对象的信息化核查、外出请销假审批、集中学习与公益活动等管理措施,强化联动机制,确保风险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化解,切实提升矫正质效。

(于军)

